三、道成肉身

(1章14-18节)

看修饰法是指意义相矛盾的词的组合。"矛盾修饰法"一词 (oxymoron)本身是希腊词的组合,意思是"又尖又钝"。这种文学修辞的例子还有"又甜又苦"(bittersweet)"特大虾米"(jumbo shrimp),"刀子嘴豆腐心"(cruel kindness)等。

这种特殊结构是《约翰福音》第1章第14-18节的基础。该福音书前13节提出"道","太初有道"、"道就是神"、"道与神同在"。这些声明听来气势不凡,但因为我们听惯了有关神的庄严声明,接受这些声明毫无困难。《约翰福音》第1章第14节引出的"问题"就是神变成肉身的问题。要了解耶稣其人,不夸张地说,必须先知道"既是神又是肉身"这个矛盾修辞。

他成了肉身

"道成肉身…"(1章14节)。《约翰福音》第1章第14节先宣称耶稣是来自太初的"神圣之道",是万物的缔造者,接着又作了一个令人瞠目结舌的声明:道成肉身。用"肉身"来描述耶稣,这种说法未免粗率、粗俗、粗鄙,甚至粗鲁。但约翰要藉此说明,耶稣是百分之百的人,而非半人半神。他有完全充分的人性体验。先是作为婴儿呱呱坠地,然后长大成人,体验到饥饿、干渴、痛苦、性欲、愤怒和悲伤等各种感受。说耶稣是一个彻头彻尾的人,听起来总有不敬之嫌。比如,当你看到马槽边的玛丽亚、约瑟和婴儿耶稣在一起的那幅图画时,会不会想到襁褓可能弄脏了?也许,连这种暗示都会令你反感,但"肉身"这个词就意味着这一切,甚至还远远不止这些。

譬如,你认为耶稣真的受过试探吗?耶稣想过干坏事吗?我们不妨稍作思量。雅各曾写过"但各人被试探,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、诱惑的。私欲既怀了胎,就生出罪来,罪既长成,就生出死来"(雅各书1章14、15节)。耶稣是否"被自己的私欲牵引"呢?《希伯来书》的作者曾说,我们的大祭司耶稣"凡事受过试探,与我们一样,只是他没有犯罪"(希伯来书4章15节)。我们的问题仍然是:没犯过罪的耶稣想过去干坏事吗?我深信,圣经对这一问题会响亮地回答:"是!"例如,在耶稣被出卖的那个晚上,他在客西马尼园里想做什么呢?他在祷告"父啊,你若愿意,就把这杯撤去。然而,不要成就我的意思,只要成就你的意思"(路加福音22章42节)。这不正说明耶稣想做不合天父旨意的事吗?可耶稣更想做符合天父旨意的事,为此我们应当心存感激。但我们不能忽略这个事实,即耶稣变成"肉

身",并因受到肉身的试探而苦苦挣扎。

也许这事实让人很难接受,因为我们听惯了耶稣是"主",是"主人"。现在把他看作一个彻底的人,结果就会显得很怪异,甚至亵渎神明!我记得有档电视节目叫《瓦尔登之家》("The Waltons"),在70年代,它连续播映了好几年。我在这个电视节目上看到这个问题的实例。有一集讲到长子约翰·瓦尔登遇到一个让他倾心的美妙少女,坠入了爱河。怀着十分激动的心情和从未有过的困惑,约翰·瓦尔登向他父亲征询意见。"爸爸,"他问道,"你谈过恋爱吗?"他父亲停下手中的活,抬起头,咧嘴笑道:"我现在还在谈呢!"约翰·瓦尔登越发困惑不解,就又问了一遍:"不对,我是指有没有和女孩子谈过恋爱"。他父亲答道:"孩子,我想你妈妈听到这问题可会不高兴的!"

也许,孩子们很难把父母看成男人或女人。对孩子们来说,父母永远是父母、看护人、英雄和家长。他们几乎难以想象父母也会谈恋爱,也是好不容易才学会与异性相处的!同样道理,基督徒经常难以接受耶稣的人性,或正确认识"道成肉身"的事实。

他支起自己的帐篷

约翰的话说得越来越大胆,他甚至声称,道就"住在我们中间"(1章14节)。"住"(dwelt)的字面含义即"暂居"(to tabernacle)或"搭帐篷"(to pitch one's tent)。我们会由此联想到,有个人搬到我们的隔壁,同我们住在一起。这,正是耶稣所做的!他并非来这里短期访问。他搬进来,将他的住址换成了"地球",而且还用自己的双手来解决日常的工作起居等问题。单是与我们同住这事,就是耶稣给人类的最好礼物。

有一个关于波斯君主的古老故事阐明了耶稣住在我们中间的意义。伊朗国王阿比斯(Abbis)是一个关心人民的好国王。他经常微服私访。有一天,他去一家公共澡堂,他穿过大门,走进地窖,在一个看炉子(澡堂加热用)的穷汉子旁坐下来了。国王很快就和这个底层劳工打得火热,那劳工很高兴有国王作伴。守炉国王一次又一次地隐藏身份去看望守炉人。守炉人会在进餐时候同国王一起分享自己粗陋的饭菜。当国王最后说出自己的庐山真面目时,根据以前的经验,他以为守炉人会向他要一份特殊的赏赐。但是,当这个男子从震惊中

恢复过来,他没有向国王索求财富或利益,只是说:

你丢下你的宫殿和荣耀,来和我坐在这个黑乎乎的地方,吃着我的粗茶淡饭, 关心我的喜怒哀愁。也许你给了别人丰厚 的赏赐,可你把自己给了我,但愿你永远 不会收回你的友谊。1

我们看见他的荣耀

耶稣不但赋予自己肉身,住在我们中间,他还让我们能看见他并观察他的生活!在第1章第14节中,约翰表达了这种看法,他说:"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,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……充充满满的有恩典,有真理。"在圣经里,"荣光"(glory)一词蕴含着丰富的涵义。下面以两段经文为例,说明这个词在《旧约》里的用法。第一个例子发生在以色列人徘徊旷野的时候:

当时,云彩遮盖会幕,耶和华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。摩西不能进会幕,因为云彩停在其上,并且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帐幕(出埃及记40章34-35节)。

第二个例子发生在所罗门建造神殿的时候:

祭司从圣所出来的时候,有云充满耶和华的殿,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职,因为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殿(列王记上8章10-11节)。

这两段经文同时表明,"荣光"表示"神的存在"。神的荣光在哪里,神就在哪里。多德(C. H. Dodd)将"荣光"界定为"可直接体验到的、关于神的存在及其本质的体现……"。²因此,约翰在告诉大家,人类可以在这位叫耶稣的凡人身上见证神的存在!约翰把这些事实写在描述耶稣生平的福音书的开头,无疑在对我们说:"仔细观察他吧,因为你将看到的,不仅仅是一个与人打交道的好人,你还将看到神的荣光!"耶稣的一切言行都显出神的荣光。在耶稣身上,即便是"肉身"也能发出"荣光"。

^[1]米歇尔 P. 格林 (Michael P. Green),《圣经讲解图示》(Grand Rapids, 密歇根州Baker Book House, 1982), 第48-49页。 [2]C. H. 多德著,《解读四福音书》,(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tity于1958年出版,第206页。

有一个评论家提了一个问题,我认为它会进一步帮助我们理解《约翰福音》中"荣光"的含义。3他问道:"耶稣变容"的故事在其他三部福音书中都出现了,为什么在《约翰福音》中却没有?这故事看来是说明"荣光"的最佳例子,因为"(耶稣)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,脸面明亮如日头,衣裳洁白如光"(马太福音17章2节)。为什么约翰没有在这部提到"荣光"次数最多的福音书里记下"耶稣变容"的事呢?这可能是因为约翰要强调的是这个事实:耶稣变成肉身的一生都显示了神的荣光。如果约翰写了这件事,也许其他事件就会被忽略了。他的读者可能对"耶稣变容"有这样的说法:"这就是约翰所说的,我们要看到的荣光",这就忽视了神的荣光同时也显现在耶稣的其它言行中。在这部福音书里,变成肉身、住在我们中间的耶稣最鲜明地显示了神的荣光!

他显示了神

约翰在第14节给出声明之后又作了补充。他记述了施洗约翰的公开宣讲:"这就是我曾说'那在我以后来的,反成了在我以前的,因他本来在我以前"(1章15节)。约翰继续说,尽管神赐给摩西的律法非常奇妙,恩典和真理却在耶稣身上得到实现。《旧约》体现了许多恩典,律法本身也无疑是正确的。但律法奠定的以及它所指向的,都已在耶稣身上完成并实现。如果把律法比作一部充满静电的半导体收音机,那么,耶稣可以说是神的CD播放机,不需任何中介就能播放神的音乐。如果把律法比作岩洞顶上的一幅炭笔壁画,那么,耶稣可以说是神的数码电视,信号清晰,亮度充足,并且不会失真!

在这段经文的结尾,约翰提到任何时候都没有人见过神。在《旧约》里,我们读到有些人自以为看到

了神,内心因此充满恐惧,因为他们深怕见到神后会死。约翰指出这些人只见到了神的信使(或天使),并没有真的见到神。正因为如此,这'来自太初的神'、'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'(1章18节),通过拿撒路人耶稣的生命向我们显示了神,就愈发令人惊叹了。没有其他人像他一样有资格向我们解释神是怎样的。

结 语

在我们进入《约翰福音》的时候,我们知道自己要随时准备见到神的荣光。当我们关注耶稣的一言一行时,他会用"肉身"反映出荣光,从而告诉我们"荣光"的新含义。然后,通过见证耶稣怎样在日常生活即与人相处过程中体现"荣光",我们开始明白,"荣光"可以通过普通的人、在普通的环境下、普通的场合里得以显现。在我们这个崇尚娱乐的年代,我们往往只把"荣光"这个词和最美妙的敬拜体验,或是最诱发灵感的静修院,或是最慷慨激昂的布道联系起来。但是约翰提醒我们,耶稣在他做的每件事上都体现了"荣光"。

既是神又是肉身这个极妙的矛盾修辞可能让人困惑不解,但我们要想了解耶稣就必须了解它。"道成肉身"来拯救我们,向我们显现神的荣光。随着我们进一步深入《约翰福音》,我们知道自己将要看到的,不仅仅是一个凡人,更是神的荣光!

^[3]列昂·莫里斯(Leon Morris XK约翰福音解读)X Expository Reflections on the Gospel of John) (Grand Rapids, 密 歇根州Baker Book House, 1988), 第17页。